

研究公正

2026 年 2 月

京都大学研究公正委员会

本手册优先注重能让教员、研究人员以及研究生简明易懂地理解主旨和内容之处，所以有些地方使用了不同于文部科学省和京都大学所规定的指南和规程的表述。详情请通过文中记载的 URL 确认。

如果存在学术不端行为，将对其采取如下措施。

对于个人

校内处分（惩戒解雇、停职、撤销学位等）
竞争性研究经费的应征限制
取消资金交付决定，返还资金

对于大学

如果文部科学省断定大学的管理不足，那么整个大学的间接经费将被削减。
即使如此也无所改善时，整个大学的竞争性研究经费将被停止。

文部科学省《关于研究活动中舞弊行为的应对等指导方针》※此网页内容只有日文版。
https://www.mext.go.jp/b_menu/houdou/26/08/_icsFiles/afieldfile/2014/08/26/1351568_02_1.pdf



什么是学术不端行为？

京都大学将“捏造”、“篡改”和“剽窃”视为“学术不端行为”。

○《京都大学内有关推进开展公正研究活动等的规程》※此网页内容只有日文版。

<https://www.kyoto-u.ac.jp/ja/research/rule/suishin>



捏造	指制作不存在的数据或研究结果等，通过论文等发表的行为。
篡改	指通过改换研究资料、设备或过程的操作，将数据或通过研究所得出的结果等加工成非真实的内容，在论文等中发表的行为。
剽窃	指在没有获得本人的同意或未做适宜注释的情况下，将他人的研究构思、分析解析方法、数据、研究结果、论文或术语等挪为己用，在论文等中发表的行为。

除上述以外，一稿多投、非适宜著作权等行为，也被作为违反研究人员伦理的行为，在众多学术期刊的投稿规则等中明文禁止。



学术不端行为事例

事例 1 捏造、篡改

本校教员在学术论文的主要图表中，为了有利于立证结论，在计算过程中通过操作数值等**捏造、篡改**了数据。其中很多是立证论文主张的重点，被认定对论文的结论产生了很大影响。

事例 2 篡改、剽窃

在本校教员的学术论文中，有4个图规模修改、没有正确记载出处等，确认到有因严重怠于履行作为研究人员理应履行的基本注意义务而造成的**篡改及剽窃**。结果，该论文被取消。

事例 3 剽窃

在本校研究生发表在学报上的学术论文中，确认**剽窃**了其他研究人员的论文11处。调查结果也对学报的发行机构进行了报告，该论文被取消。

事例 4 捏造、篡改

在本校教员的学术论文中，被认定存在为支持自己的论点，将数据点连同具近似数值一起复制、粘贴，进行虚增数据的捏造等，因故意或严重怠于履行作为研究人员理应履行的基本注意义务而造成的合计37件**捏造、篡改**。

事例 5 捏造

在本校教员的学术论文中，4篇论文的实验实施的事实本身不予承认，被认定为**捏造**。而且，这种情况不可能因过失而发生，因而全部被判断为故意。

事例 6 捏造、篡改

在本校研究员和教员的学术论文中，被认定有11个图存在**捏造、篡改**。认定研究员（主要作者）参与了不端行为，教员（责任作者）没有参与不端行为，但因其怠于履行对论文的最终确认责任等，认定其应对内容负责。



对学术不端行为的处分

关于本校的学术不端行为，迄今为止作出了如下处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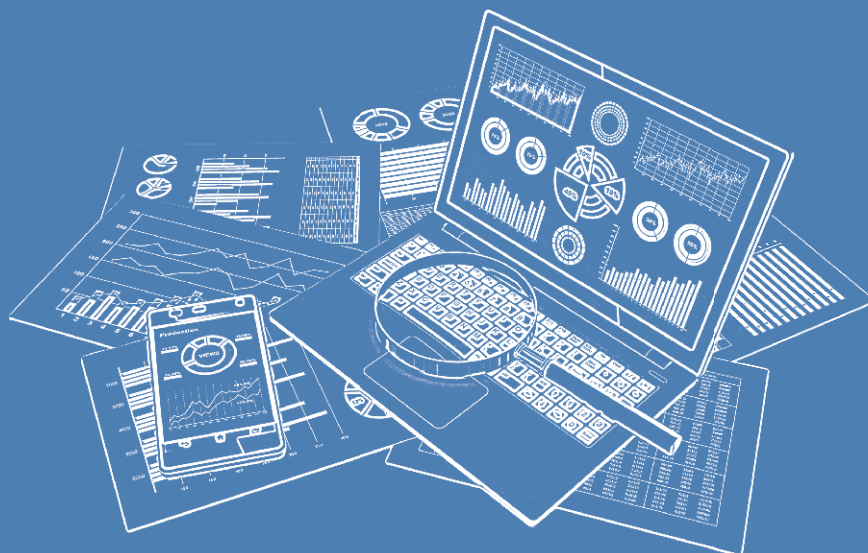
惩罚性解雇*
停职一年
撤销学位
不支付退職金*

*退職后也受到了同样的处分

除了处分之外，还将接受在记者招待会上**公布所属单位和实名**等、**返还研究经费及研究经费的应征限制措施**等处罚。

此外，在日本学术振兴会主页上，关于学术不端行为，将公布其实名和学术不端行为的内容等。*此网页内容只有日文版。

<https://www.jsps.go.jp/j-kousei/sochi.html>





竞争性研究经费的应征限制措施

文部科学省《关于彻底防止研究活动中舞弊行为（通知）》※此网页内容只有日文版。

https://www.mext.go.jp/content/20210820-mxt_kiban02-100000300_2.pdf



●参与学术不端行为的人

应征限制措施的对象		学术不端行为的程度认定	应征限制期间
1. 从一开始就对学术不端行为明知故犯、且 性质极其恶劣的研究人员		-	10年
2. 论文等作者	负责该论文等的作者	对研究发展的影响较大、且造成的社会 影响较大 、或 性质恶劣程度较高	5~7年
		对研究发展的影响较小、且造成的社会 影响较小 、或 性质恶劣程度较低	3~5年
	上述情况以外的作者	-	2~3年
3. 1和2以外的参与学术不端行为的人		-	2~3年

关于影响的大小和性质恶劣程度的高低，请参照以上通知

●虽然没有参与学术不端行为，但对存在学术不端行为的论文负责的作者

认定的观点（示例）		应征限制期间
处于指导和监督学术不端行为参与者立场的作者	非左列作者	
在撰写论文等的过程中， 故意不采取防止学术不端行为的措施（实验笔记、原始数据及史料等的确认）时	同左	3年
【学术不端行为参与者的措施年数： 6年以上时 】 因疏忽了必要的确认等，而未能防止 多篇论文等 中的学术不端行为时	-	
【学术不端行为参与者的措施年数： 6年以上时 】 因疏忽了必要的确认等，而未能防止 一篇论文等 中的学术不端行为时	因疏忽了必要的确认等，而未能防止 多篇论文等 中的学术不端行为时	2年
【学术不端行为参与者的措施年数： 5年以下时 】 因疏忽了必要的确认等，而未能防止 多篇论文等 中的学术不端行为时		
【学术不端行为参与者的措施年数： 5年以下时 】 因疏忽了必要的确认等，而未能防止 一篇论文等 中的学术不端行为时	因疏忽了必要的确认等，而未能防止 一篇论文等 中的学术不端行为时	1年
进行了必要的确认等，认定学术不端行为难以发现时（学术不端行为已经常态化的情况除外）		无

研究公正推进行动计划

京都大学制定了行动计划，在大学中推进公正的学术活动。

※此网页内容只有日文版。

<https://www.kyoto-u.ac.jp/ja/research/rule/suishin>



◆研究公正在线教育培训

以教员、研究人员及研究生为对象，实施研究公正培训。

详情请通过

<https://www.kyoto-u.ac.jp/ja/research/rule/suishin/kensyu>

确认。※此网页内容只有日文版。



◆研究数据的保管

在一定期间内保存原始数据和实验笔记本等的研究记录和实验试料等，并妥善管理和公开，是抑制学术不端行为及研究人员万一被质疑学术不端行为时不可或缺的防备措施。京都大学规定在对象论文发表后，研究数据至少应保存 10 年。

详情请通过

https://www.kyoto-u.ac.jp/sites/default/files/embed/jaresearchrulesuishindocumentsresearch_data150730.pdf

确认。※此网页内容只有日文版。



◆对研究生进行研究公正及论文编纂教育

除了通过指导和授课进行公正的学术活动教育之外，还开设了学术论文、硕士论文、博士论文编写前的面对面教程和研究生院共通科目“研究伦理、研究公正”。

◆用于检查剽窃的在线工具

以教员、研究人员为用户，引进了剽窃检查工具 (iThenticate)。用户可将自己的研究成果和著作的内容与现有的公开信息进行对照。

也可以用于检查硕士、博士论文和研究生提交的报告。

评价结果显示与已发表的论文等存在高度类似并不立即表示其为剽窃。

必须确认评价结果的内容，请将其作为辅助确认以适宜注释进行引用和研究的独创性等的参考工具使用。

详情请通过

<https://www.kyoto-u.ac.jp/ja/research/rule/suishin/ithenticate>

确认。※此网页内容只有日文版。



咨询、举报受理窗口

本校特设如下窗口，受理有关本校研究活动中的不端行为的咨询、举报。
<https://www.kyoto-u.ac.jp/ja/research/rule/suishin/madoguchi>
※此网页内容只有日文版。



【本部窗口（合规部门）】

■咨询：举报前，可就举报的是非等，进行咨询。

E-mail:kc-madoguchi@mail2.adm.kyoto-u.ac.jp（请将*修改为@后使用）

Tel:075-753-5139〔受理时间：星期一至星期五 10:00--15:00（12:00--13:00除外）〕

※因节日等休息时除外

Fax:075-753-5138

地址：邮编606-8501京都市左京区吉田本町

■举报：请使用刊登网页中的《举报书》格式进行举报。

请务必确认网页中的举报注意事项及举报窗口信息。

【各部门窗口】

与本部窗口相同，各部门也设有如下窗口，受理咨询和举报。

<https://ku1.cybozu.com/g/cabinet/index.csp?sp=0&hid=49134>

※仅限校内

※此网页内容只有日文版。

※相关规定禁止本校教职员工等以举报或咨询学术不端行为为由，

对举报或咨询该学术不端行为的人员给予不利待遇。违反相关规定者或将受到惩戒等处分。



学术研究活动行动准则

日本学术会议发布声明，提出了适用于所有学术领域科研人员的行动准则（《科研人员的行动准则 - 修订版 -》（2013年）），其中对科学及科研人员的职责做了如下阐述。※此网页内容只有日文版。

<https://www.scj.go.jp/ja/info/kohyo/pdf/kohyo-22-s168-1.pdf>



什么是科学

科学是以合理和实证为宗旨孜孜不倦地构筑而成的知识体系，是人类共有的无法替代的财产。

科学研究可谓是人类勇敢挑战未知领域，创造新知识的行为。

而且，科学和科研与社会并肩同步，并为社会所用。因此，基于科学的自由和科研人员自主判断的研究活动，只有得到社会的信任和付托，方可被社会认知。

科研人员的职责

【科研人员的基本责任】

科研人员对自己创造出的专业知识和技术的质量是负有责任的。此外，科研人员还要通过自己的专业知识、技术和经验，为人类的健康和福利、社会的安全和平和、地球环境的可持续发展作出贡献，科研人员对上述工作是负有责任的。

【科研人员的态度】

科研人员在科研工作中必须公正诚实地做出判断，专心致力于提高自己的专业知识、能力和技能，并尽最大努力保证通过科学研究所得出的知识的正确性和正当性。





本资料咨询窗口

京都大学综合研究推进本部

TEL:075-753-2041 FAX:075-753-5110
E-mail:kura-integrity@mail2.adm.kyoto-u.ac.jp